

免 责 条 款

我们努力提供准确的条约信息并定期核查、更新，但仍难以保证数据库中的条约信息与条约正式文本完全一致。对于使用本数据库信息可能导致的损失或法律纠纷，我们不承担任何责任。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

中华人民共和国周恩来总理和阿富汗王国 达烏德首相的联合公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周恩来总理，在賀龙副总理和他們的隨行人員的陪同下，应阿富汗首相薩达尔·穆罕默德·达烏德的邀請，于1957年1月19日抵达喀布尔，在阿富汗进行五天的正式訪問。在他們停留喀布尔的期間，总理和副总理受到了阿富汗国王陛下的接見，并且同薩达尔·穆罕默德·达烏德首相、阿里·穆罕默德副首相和薩达尔·穆罕默德·納伊姆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举行了會談。在友好热情的氣氛中进行討論的过程里，阿富汗和中国的領導人員交換了对許多問題的意見；他們討論了对阿富汗和中国直接有關的問題和

国际上关心的問題。

他們对于在善邻关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两国現有的友好联系方面取得了一致意見。他們考虑了对两国都有利的經濟和文化的关系，并且决定考虑發展这种关系的可能性。两国总理重申他們支持万隆會議的原則，并且重申他們支持亚非人民为維護他們的自由和独立、促进世界和平而进行合作和了解的事業的目的。双方認為，亚非會議参加国家之間的合作并不排斥它們和世界其他国家之間的合作。

两国总理相信他們之間的上述了解反映了他們充分遵守万隆會議的精神、联合国宪章的原則和他們各自的国家政策。

阿富汗首相薩达尔·穆罕默德·达烏德应中国周恩来总理以前的邀請，将在1957年对他方便的日期正式訪問中华人民共和国。

1957年1月22日于喀布尔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签字)

阿富汗王国首相

薩达尔·穆罕默德·达烏德

(签字)